

中國醫藥大學 115 年國考(藥師一、藥師二)集體報名相關作業時程表

對象	重要事項	日期	備註
應考人 (藥師一：大三生；藥師二：藥學系大五大六應屆畢業生) ※藥師(一)非大三學生請自行報名。 ※如有科目尚須重補修者，請同學自行審慎評估是否報名。	1. 網路報名期間	4/7(二) 至 4/16(四)17:00止	1. 一律採網路報名 (配合集體報名作業， <u>請同學盡早完成報名及繳費</u> ，俾利後續相關作業進行) 2. 逾期未繳交報名費者，不予受理報名。 3. 繳款憑證妥善留存，無須繳交。
	2. 繳交報名費	4/17 (五)止	
	3. 列印 (1). 報名履歷表 (應考人簽名記得務必簽名；學生證正、背面影本請黏貼於報名履歷表背面。) (2).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 下面立書人簽章及年月日記得務必簽名) (3). 實習證明書影本 ※(3)報名藥師二才要交	最遲4/17(五)中午前交給班代	左項(1)(2)(3)表完成後以迴紋針別起來繳交給班代， <u>勿用訂書針裝訂</u> 。請盡早繳給班代彙整。 註1：(3)只有藥師二要交 註2：若有罕見姓名者需再繳交"造字申請書"，無則免。
班代	確認資料齊全後 依照學號排放	4/20(一)12:00前送藥學系系辦	如有缺件(如學生證影本、忘簽名...等，請同學補齊) 依照學號排放&註明份數
			請系辦協助核對名冊與再次確認報名資料下班前送教務處
教務處	依考選部規定彙整資料&寄送集體報名審核清單及應考人報名表件	4/22(三)前寄出給考選部	
	繳交(藥師一)修畢基礎應考學科名冊及(藥師二)畢業人員名冊	6/29(一)前	以列冊備文方式送達考選部。
應考人	考試日期	7/18(六)	未於准予附條件應考之應考人(考生)至遲應於各類科考試第1天第1節考試前補繳應考資格證明文件。
	榜示	預定於115年9月11日	請至考選部網路報名資訊系統下載